

暖心心理諮商所

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招募公告

(一) 甄選資格

國內外心理、諮商、輔導等相關研究所碩士班或博士班研究生，修習諮商與心理相關課程至少 18 學分成績及格（須包括團體諮商、諮商倫理、心理衡鑑與變態心理學四科），並已完成兼職實習課程，具全職實習資格者。

(二) 甄選名額

全職實習心理師 1 名。

(三) 報名時間

民國 114 年 5 月 19 日-114 年 5 月 26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

(四) 申請資料

請備妥下述文件並依序裝訂，並於信封上註明申請「全職實習心理師」，郵寄至高雄市鳳山區建國路三段 248 號，暖心心理諮商所。

1. 申請表。（請至本所網頁表單下載）
2. 自傳（格式不限）。
3. 研究所歷年成績單（至前一學期止）。
4. 實習計畫書（呈現實習規劃、學習目標、督導期待等）。
5. 學校實習規定/實習辦法。
6. 個人專業進修研習證明。
7. 其他有利備審資料。

(五) 甄選方式

1. 本所收到申請資料，經書面資格審查通過後，會通知申請人參加面試，面試後擇優錄取。錄取結果由本所致電或電郵通知，未錄取者不另通知。
2. 面試日期為：114 年 6 月 2 日（一），詳細時間屆時會依照實際履歷投遞人數再另行通知。
3. 經錄取者，本所將邀請參加實習前會議，共同協商實習工作內容。
4. 審核標準：
 - (1) 書面 50%（學經歷、自傳、實習計畫書、其他有利資料）。
 - (2) 面試 50%（自我介紹、個人特質、諮商演練）。

(六) 面試結果公告時間

114 年 6 月 10 日（二），本所以電話或 Email 方式進行通知。（未錄取者不予通知）

(七) 錄取報到

請於本所通知錄取後，三天內以電話或 Email 方式回覆意願，以確認完成報到。

(八) 聯絡方式

電話：(07) 777-6248

Email:2025crcc@gmail.com